

文件

通环办〔2023〕12号

# 关于印发《南通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》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,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,苏锡通科

技产业园区管委会，通州湾示范区管委会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南通市委 南通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》，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，推动“十四五”时期全市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，市生态环境局会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政和园林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水利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海事局，组织编制了《南通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各地实际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附件：《南通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》



